



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选举的理论与制度

主编 王浦劬

 高等教育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选举的理论与制度

主 编 王浦劬

参 编 (按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王浦劬 高鹏程 包雅钧

刘为民 刘 燕 孙朝阳

傅景亮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内容简介

本书为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全书按照理论、知识和方法三个层次,对选举活动、规则和方法展开比较系统的论述,构建有关选举的理论和知识体系。本书较为系统地阐述了马克思主义选举理论,并以此为指导,对资本主义的选举基础理论、选举过程理论和选举行为理论进行系统梳理和批判分析。同时,在我国法学关于选举制度研究的基础上,对选举的基本制度和运行规则展开系统论述,力图构建关于选举的理论和制度知识。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政治学与行政学、行政管理学专业的教学用书,也可供相关专业选用和公务员等读者学习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选举的理论与制度/王浦劬主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6. 5

ISBN 7-04-018339-0

I. 选... II. 王... III. 选举制度-高等学校-教材 IV. D0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49678 号

策划编辑 周亚权 责任编辑 李 征 封面设计 刘晓翔
版式设计 王 莹 责任校对 胡晓琪 责任印制 朱学忠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总 机 010-58581000

经 销 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960 1/16
印 张 15
字 数 270 000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http://www.landaco.com.cn>
畅想教育 <http://www.widedu.com>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8.7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18339-00

序 言

选举是民主政治的基本价值和精神体现，也是现代政治文明的重要制度和运行特征。

从国家政治的角度看，选举是民主国家政治权力和权威的来源途径。当前，在实行民主政治的世界各国，宪法都对于选举活动和制度的地位及功能作了规定，因此，选举具有重要的宪法地位。而在民主国家的政治实际过程中，选举是民主政治的基本运行机制，是民主政治中政治权威的正当性和合法性形成和强化的重要方式，是排斥特权专制和治理政治腐败的有效机制，也是建立和发展文明政治的实际途径。

从公民政治的角度看，选举是民主政治中公民政治权利的实现方式，是公民政治参与的基本途径。在社会政治生活和选举活动中，公民通过选举过程，实现其选举权利，主张社会公共利益，参与政治过程，选择政治和公共职位的任职者，监督和约束公共权力及其执掌者，进而建立和维护社会的民选政治、信任政治、责任政治和权利政治。

由此可见，选举是文明政治和民主政治的基本标志，是民主政治中公民政治和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力和权威有机连接的基本纽带和重要环节。

正因为选举的这种重要意义，所以，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和法治的不断发展，选举已经成为我国社会民主政治制度的重要组成内容，成为我国社会政治生活运行的重要机制，在我国的政治和社会生活各种组织及各层次的运行中，起着重要的作用。而我国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建设和深入发展，则对于我国民主政治和选举政治的发展提出了进一步要求。因此，深刻认识选举的社会政治属性，正确把握选举的基本特征，准确把握选举的系统知识，是推进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的现实要求。

关于选举的研究，是现代民主政治背景下政治学科发展的重要领域，而关于选举的理论、知识和方法训练，则是现代政治科学教育的基本内容。从我国的政治学科发展来看，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政治文明建设的不断发展，随着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日趋完善，中国共产党党内民主建设的逐步进展，我国基层民主和选举政治的深入开展，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进行的选举制度和选举政治的研究已经取得很大进展，取得了相当的研究成果，关于选举的制度研究和实证研究正逐步形成政治学科研究的重要领域。另一方面，我们也应该看到，相对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和民主政

治发展的要求,我国政治学科关于民主政治和选举政治的理论研究还比较薄弱,对于我国人民民主和选举政治的制度和对策研究还相对滞后,而有关选举政治的理论、制度、知识和方法的专业训练和公民教育,并不适应社会实践的发展。

鉴于选举政治在现代民主政治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根据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选举政治发展的要求,为促进我国政治学科关于选举政治的研究和教育训练,我们编写了这本《选举的理论及制度》,力图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系统准确地阐明选举的理论,分析选举的制度,论述选举的知识,供给选举的规则和方法。从本书成书的内容来看,其基本特点主要是:

(1) 对马克思主义选举理论进行了比较系统的梳理。书中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对于资本主义选举本质的批判,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民主权的历史性质、人民主权在政体上的实现方式、人民代议制和选举方面等问题的理论观点,以此作为分析和论述选举的理论和制度的基本指南和方法论。

(2) 对资本主义的选举基础理论、选举过程理论和选举行为理论进行了比较系统的梳理,并且力图在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和选举理论指导下,对这些理论展开分析。

(3) 对选举的基本制度和运行规则进行了比较系统的阐述。这些阐述在我国法学关于选举制度研究的基础上,力图按照政治学的公共政治权力属性、形成和运行,公民政治权利的属性、实现和要求,构成关于选举制度的政治学系统知识。

(4) 对选举的制度和机构设置进行了新的论述。这其中,有关选举管理、选举监督的论述角度较为新颖,内容具有新意。

我们期望,本书的出版和使用,对我国的政治学科和相关学科专业关于选举政治的研究、教育和训练有所助益。

本书的写作得到教育部高教司和教育部高等学校政治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指导和支持,被批准为“十五”国家级规划立项教材。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有幸得到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委员王惠岩先生的指教,得到教育部高等学校政治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张永桃教授的支持、帮助和指点。王惠岩先生在百忙中通读了本书,并且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高等教育出版社的周亚权同志对于本书的成稿和出版倾注了大量心血。对于这些指导、支持和帮助,作者谨表示诚挚的谢意!

另一方面,由于作者学识和水平的局限,本书尚存疏漏之处,期望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的写作分工如下:

第一章:王浦劬;第二章:第一节 高鹏程,第二、三节 包雅钧;第三

章：刘为民；第四章：第一、三节 刘 燕，第二节 孙朝阳；第五章、第六章：孙朝阳；第七章：刘为民；第八章：傅景亮；第九章：孙朝阳。

全书由王浦劬设计、统稿和修订，高鹏程校正。

王浦劬

2006 年 1 月于北京大学博雅西园

郑 重 声 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依法对本书享有专有出版权。任何未经许可的复制、销售行为均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其为人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为了维护市场秩序，保护读者的合法权益，避免读者误用盗版书造成不良后果，我社将配合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机关对违法犯罪的单位和个人给予严厉打击。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侵权行为，希望及时举报，本社将奖励举报有功人员。

反盗版举报电话：(010) 58581897/58581896/58581879

传 真：(010) 82086060

E - mail：dd@hep.com.cn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高等教育出版社打击盗版办公室

邮 编：100011

购书请拨打电话：(010)58581118

目 录

第一章 选举概述	1
第一节 选举的含义	1
一、选举的定义	1
二、选举的特点	5
三、选举的类型	8
第二节 选举的历史沿革	13
一、选举权利的发展	13
二、选举制度的发展	16
三、选举方式的发展	18
第三节 选举的政治作用	19
一、选举是民主政治的基本运行机制	19
二、选举是民主政治中政治权威产生和强化的重要方式	20
三、选举是排斥特权专制和治理政治腐败的有效机制	21
四、选举是建立文明政治的实际途径	22
第四节 选举研究方法	25
一、西方政治学的选举研究方法	26
二、我国政治学的选举研究方法	26
复习思考题	28
第二章 选举理论	29
第一节 选举基础理论	30
一、资本主义选举基础理论分析	30
二、社会主义选举基础理论	38
第二节 选举过程理论	43
一、政治系统分析理论	44
二、政治过程理论	45
三、委托—代理理论	48
第三节 选举行为理论	51
一、参与民主理论	51
二、精英民主理论	52
三、公共选择理论	54
复习思考题	56
第三章 选举职位	57
第一节 备选职位	57

一、选举职位的定义	57
二、职位划分标准	59
三、影响职位划分的因素	60
第二节 立法、行政和地方职位选举	63
一、立法职位选举	64
二、行政职位选举	70
三、地方职位选举	75
第三节 职业代表制	78
一、职业代表制的定义	78
二、当选代表的职业化	79
三、选民职业的代表	80
复习思考题	82
第四章 选民、候选人和选区	83
第一节 选民	83
一、选民的定义	84
二、选民与公民、人民的区别和联系	84
三、选民资格	85
四、选民权利	91
五、选民义务	95
六、选民行为的影响因素	96
第二节 候选人	100
一、候选人资格	100
二、候选人的确定方式	104
三、候选人筹集选举款的制度	105
四、候选人的权利和义务	107
第三节 选区	108
一、选区的定义	109
二、选区划分	109
三、选区划分机构	116
四、我国的选区划分和选区划分机构	118
复习思考题	121
第五章 选举机构	122
第一节 选举机构的定义、影响因素和设置原则	122
一、选举机构的定义	122
二、选举机构的影响因素	124
三、选举机构的设置原则	126
第二节 选举机构的分类	127
一、常设选举机构与临时选举机构	127

二、选举主持机构与选举裁判机构	128
三、中央选举机构、地方选举机构和基层选举机构	131
第三节 选举机构的职能	132
一、选举执行	133
二、管理选举过程	134
三、提供选举资源	135
四、规范选举行为	136
五、选举救济	139
第四节 我国的选举机构	141
一、我国选举机构的历史沿革	141
二、我国选举主持机构的组成	143
三、我国选举机构的分类及职权	145
复习思考题	147
第六章 选举管理	148
第一节 选举管理概述	148
一、选举管理的定义	148
二、选举管理的主要特点	149
三、选举管理的主要活动	149
四、选举管理的基本类型	150
第二节 选举前期管理	152
一、组织选举机构	152
二、制定选举方案	152
三、选举宣传与动员	153
四、划分选区	153
第三节 选举中期管理	153
一、选举资格管理	153
二、选举活动管理	160
三、投票管理	162
四、计票管理	163
五、公布计票结果	164
第四节 选举结果管理	164
一、选举有效的确认	165
二、当选有效的确认	165
复习思考题	165
第七章 当选和罢免	166
第一节 胜选计算	166
一、单轮和多轮投票	166
二、直接选举和间接选举	168

三、选票计算和当选	169
第二节 权力移交	173
一、权力移交的内容	174
二、权力移交的仪式与程序	175
三、权力移交中的责任和义务	177
第三节 罢免	179
一、罢免、罢免权、罢免制度	179
二、罢免的意义	180
三、罢免制度的来源	181
四、罢免的类型及限制条件	181
五、我国的选举罢免制度	183
复习思考题	185
第八章 选举监督	186
第一节 选举监督概述	186
一、选举监督的定义和特征	186
二、选举监督的类型和内容	187
三、选举监督的方式和途径	191
第二节 社会组织监督和大众媒体监督	193
一、社会组织监督	193
二、大众媒体监督	195
三、其他舆论渠道的监督	198
第三节 上级监督和党际监督	198
一、上级监督	198
二、党际监督	201
第四节 国际选举监督	202
一、观察式选举监督	203
二、庇护式选举监督	206
三、代理式选举监督	208
复习思考题	209
第九章 选举诉讼	210
第一节 选举诉讼概述	210
一、选举诉讼的定义	211
二、选举诉讼的特性	212
三、选举诉讼的范围和方式	213
第二节 选举诉讼的法律原则和诉讼类型	216
一、选举诉讼的法律原则	216
二、选举诉讼类型	217
第三节 诉讼法律关系	220

一、诉讼主体	220
二、诉讼客体	220
三、诉讼法律关系	221
第四节 选举诉讼管辖	221
一、选举诉讼管辖概述	221
二、诉讼管辖的类别	223
第五节 选举违法制裁	224
一、选举制裁概述	224
二、选举违法行为	225
三、选举制裁方式	226
复习思考题	227

第一章 选举概述

选举是现代民主政治的重要内容和运行机制，马克思主义以阶级分析方法，深刻分析了选举现象的含义，认为选举作为民主政治的特定制度，其根本特性是由国家性质所决定的，是服务于国家性质的政治方式和规则，也是民主政治下公民实现政治权利和参与政治的途径。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分析，可以把选举理解为在民主政治制度的背景下，特定统治阶级为了维护其政治统治，而以公民法定票决方式选择政治和公共职位任职者的机制和规则。

作为特定政治现象，选举具有规则的共识性、权利的普遍性和平等性、行为的选择性、投票的秘密性和选举的定期性等基本特点。而在不同的社会历史背景和国家中，选举具有不同的阶级类型。此外，人们按照不同的技术标准，对于选举也作了其他的不同类型的划分。

选举是在人类社会政治长期发展过程中演进的，经过人民长期的斗争，民主政治中的选举权利、选举制度和选举方式才得到了发展。

作为民主政治的基本运行机制，选举具有重要的政治和社会作用，它是民主政治中政治权威性产生和强化的重要方式，是排斥特权专制和治理政治腐败的有效机制，是建立文明政治的实际途径。

在选举研究中，产生了若干研究方法。我国的选举研究必须在马克思主义基本分析方法指导下，采用多种方法展开研究。

第一节 选举的含义

一、选举的定义

选举是现代民主政治的重要构成内容。尽管如此，在中西方古籍中，“选举”的概念都早已存在。

在中国的古籍中，“选”意指拣选和挑选。《小尔雅·广言》载：“选，择也”。“举”意指推荐和选拔。《史记·殷本纪》载：“是时，说（傅说）为胥靡，筑于傅险，见于武丁……举以为相，殷国大治”。《论语·颜渊》载：“汤有天下，选于众，举伊尹，不仁者远矣。”在中国传统的政治生活中，“选”和“举”虽然都是选择政治人才，但是，两者却有不同的含义，通常是分开使用的。其中“选”指统治者铨选人才担任官职，考量人才以授官，而“举”

则是指以特定方式向统治者推荐可任官职的候选人。由此可见,在中国古代政治体制下,“选”与“举”虽然功能相同,但是主体却不同。无论“选”还是“举”,都体现了中国传统的集权统治下的选拔人才的方式和制度,与今天民主政治体制下的“选举”的含义有根本差异。

在西方,选举 election 一词源于拉丁语动词 eligere,意为挑选,它既包括对人的选择,也包括对事或对物的选择^①。

近代以来,尤其是资本主义民主制度确立以后,选举成为政治生活的重要制度和内容,从而使得人们在民主政治的制度和运行的背景下来解释“选举”这一政治现象的含义。这其中有代表性的如:

(1) 认为选举是选择公职人员的规则和程序。如《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认为:“选举是一种具有公认规则的程序形式,人们据此而从所有人或一些人中选择几个人或一个人担任一定职务”^②。《国际社会科学百科全书》认为:选举是较大的群体为自己提供一个较小的领导群体的一种方法。^③

(2) 认为选举是选择和确定公职人员和政策的政治规则。如《美利坚百科全书》在定义“选举”时认为:“选举是由那些合格的人正式参加投票来选择公职人员或决定有关政策的一项程序。”^④《美利坚百科全书》除列入大选、地方选举、特别选举等类型外,还列入了“创制、复决、罢免”这三种类型。

(3) 认为选举是进行政治抉择的方式。如《不列颠百科全书》认为:“选举是通过投票作出政治抉择的一种手段。”为此,《不列颠百科全书》将选举分为:公职选举、罢免、复决、公民投票四类。^⑤

由此可见,这些关于“选举”含义的不同确定,在选举的外延认定方面存在着差异,它们或者认为选举仅仅指选择和确定公职人员,或者认为选举包含选择和确定公职人员和公共政策,或者认为选举包含所有需要投票选择决定的政治事务。但是,它们在内涵上却具有相同性,即都认为选举是民主政治制度的规则和程序,是公民对于公共事务或者公职人员的选择和确定的行为。

关于“选举”含义的这些确定,指出了其作为民主政治制度有机组成部分的特点,即由公民对于社会政治事务和公职人员进行选择,从而区分了古代意义上的选举与现代民主政治意义上的选举;同时,它们也指出了选举的选择

① 王雅琴:《选举及其相关权利研究》,山东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9~10页。

② [英]戴维·米勒等编:《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215页。

③ 何怀宏:《选举社会及其终结》,三联书店1998年版,第2~3页。

④ 湖北省社会科学院政治学研究所编:《政治学参考资料》1982年第3期,第17页。

⑤ 湖北省社会科学院政治学研究所编:《政治学参考资料》1982年第3期,第24页。

性特点,进而说明了选举活动与其他政治活动的区别和差异;此外,它们还指出了选举的运行特点,即以选票而不是其他方式进行政治选择。

另一方面,关于“选举”的含义的这些确定,仅仅限于选举的机制特征,而没有指出其社会属性;仅仅限于选举方式自身特点的概括,而没有指明其特定的政治制度背景。

马克思主义以阶级分析方法,深刻地说明了选举和选举制度的社会政治含义,由此确立了把握选举和选举制度含义的基本原则:

(1) 选举是特定的政治制度,其根本特性由国家性质决定,并且服务于特定的国家性质。

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分析,国家本质上是统治阶级进行阶级统治的机器和工具,“国家无非是一个阶级镇压另一个阶级的机器”^①,“国家是维护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统治的机器”^②。因此,所有的国家制度设置和运行,都是由国家的阶级本质决定并且为其服务的。从这个意义上来说,选举作为特定国家的制度设置和政治过程的运行机制,其根本性质、政治功能和服务目标,具有与该国家性质相适配的特定阶级性。就此而言,不同国家的选举制度,是服务于不同统治阶级的政治机制和程序工具。

(2) 选举是民主制度的有机组成内容,是民主的政治方式和程序规则。

作为特定的国家制度设置,选举在根本社会属性上具有其阶级性。但是,并非人类社会所有的国家形态和国家制度中都存在选举制度和活动,而只有以民主制度的形式实行阶级统治的国家,才存在选举制度和选举活动。

民主制度是一类特定的国家制度,如同马克思指出的那样,“民主制是作为类概念的国家制度”^③。列宁曾就此区分说,“君主制是一人掌握权力,共和制是不存在任何非选举产生的权力机关;贵族制是很少一部分人掌握权力,民主制是人民掌握权力(民主制一词按希腊文直译过来,意思是人民掌握权力)”^④。由此可见,民主制是人民掌握权力的政治形式,而其基本内容,就是选举产生权力机关和政治与公共职位的任职者。因此,如同毛泽东在《陕甘宁边区政府为改选及选举各级参议会的指示信》中所说的那样,“民主政治选举第一”,“如果有人轻视选举,或者说不要选举,那就是等于说不要民主。不要民主,就等于不要革命”。

(3) 选举是公民政治权利的实现方式,是公民参与民主政治的途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3页。

② 《列宁全集》第37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66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280页。

④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2页。

列宁指出,“民主意味着在形式上承认公民一律平等,承认大家都有决定国家制度和管理国家的平等权利”^①。政治权利,就是在特定的经济社会关系及其体现的利益关系基础上,由政治权力确认和保障的社会成员和社会群体主张公共利益的法定资格。政治权利的内容是对于公共利益的主张,其形式是社会成员和社会群体在社会政治生活中的法定资格,行为上表现为政治权利法定范围内的自主性。而选举权则是在民主政治下公民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的权利,是选择和决定政治和公共职位任职者的政治权利,或者说是选择和决定何人来确定、实现和维护公共利益的政治权利。从这个意义上来看,选举是在民主政治下公民政治权利的实现方式,是公民政治参与权的实现途径。

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结合有关选举含义的其他定义,可以把选举的定义确定为:在民主政治制度的背景下,特定统治阶级为了维护其政治统治,以公民法定票决方式选择政治和公共职位任职者的机制和规则。

这一定义可以作如下理解:

1. 选举是服务于统治阶级政治统治的方式和规则

选举是在特定的国家政权和政治统治确立以后,选择特定的人来担任政治和公共职位,以执掌政权和运行政治的方式,因此,对于特定国家的政治统治形态和根本制度来说,选举具有工具价值,它服从并且服务于特定统治阶级的政治统治和根本政治制度,是统治阶级意志和要求的体现和实施方式。

2. 选举是民主政治制度的产物

对于特定的政治统治和国家形态来说,统治阶级成员平等实现其决定公共事务的政治权利的政治形式,即为民主的政治制度。显然,统治阶级成员平等实现其关于政治和公职人员选择和主张的权利,既是以民主制度为前提的,也是民主政治制度的必然要求。由此可见,选举及其制度不过是民主制度在政治和公职人员选择方面的具体体现,是民主制度的特定运行机制。

进而言之,选举制度并非存在和运行于所有的民主制度和过程中。实际上,由于选举的直接政治功能是选择和决定执掌及运行政治权力的政治和公共职位人选,因此,选举和选举制度实际意味着政治委托—代理关系的存在。所谓选举,实际是选举者选择政治代理人,并且把自己管理政治和公共事务的权利委托给当选人的过程。就此而言,选举必然仅仅存在于代议制民主的背景下和运行过程中,仅仅存在于间接民主的制度过程中。

3. 选举是公民政治权利的实现方式

公民政治权利,是公民对于社会公共利益及其实现方式的主张资格。在民主政治的制度条件下,公民的选举权是公民政治权利的重要基本构成内容。这

^① 《列宁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96页。

种选举权，是公民主张何人可以代表公民执掌政治权力，管理政治和公共事务，实现公共利益的政治资格。因此，选举的过程，实际上是公民选举权利实现的过程，而有关选举的制度，则是规范和保障公民选举权利实现的规则。

从社会政治管理的角度看，公民的选举权，内在地包含着公民与当选人之间的委托—代理关系。这就是说，选举制度的存在和运行，意味着公民并不直接进行国家和政治管理，而是通过选举政治和公共职位的任职者，把自己管理社会政治的权利委托给当选者，由当选者代理公民进行社会政治的管理。从这个意义上讲，选举实际上是公民管理社会政治和国家的权利的委托方式。

4. 选举是以法定票决方式运行的选择公职人员的机制

在实际政治生活中，选择担任政治和公共职位的人员的方式是多种多样的，其中包括聘任方式、考任方式等，选举方式是这些诸多方式中的一种方式。与其他方式不同的是，选举是合法选举者以票决方式决定政治和公共职位任职者的方式。这就是说，选举以特定候选人获得合法有效票数的多少来决定其是否当选为政治和公共职位的任职者。

需要指出的是，虽然选举是以法定票决方式选择政治和公共职位任职者的，但是，并非所有票决方式都是选举。在社会政治生活中，关于公共事务或者公共政策的民主票决，通常并不是选举。实际上，这些票决是直接民主的实行形式。因此，进行公民票决未必是选举，但是选举必然以公民票决形式进行。就此而言，选举仅仅是选择政治和公职人员的票决方式。

二、选举的特点

作为公民以票决方式决定政治和公共职位任职者的制度和机制，选举经过了长期的历史发展和演进过程。迄今为止，选举制度和活动形成了如下基本特点。

（一）选举规则的共识性

选举是以公民票决方式确定政治和公共职位任职者的机制。这一政治运行机制，是由选举的基本原则和过程规则构成的。全体公民对于这些原则和规则的普遍认同和共识，是选举有效和有序运行的前提。而公民对于选举过程、选举活动和选举结果的认可和同意，经选举而产生的政治和公共职位任职者的合法性，实际是建立在公民对于这些原则和规则的普遍认同的基础上的。因此，缺乏对于有关原则和规则公民认同和共识的选举，或者可能造成社会政治冲突或分裂，或者因为缺乏政治的正当性而降低选举结果的政治合法性，从而使得选举本身失去意义。

在社会政治生活中，形成共识的选举规则，通常以宪法或者专门法的方式予以规定和保障。一方面，民主政治以宪法作为根本规则，因此，选举作为民